

东莞市质量强市促进会

东质强字〔2025〕05002号

关于《东莞优品 月饼》、《东莞优品 蔬菜》等 27 项团体标准立项的公告

各相关单位：

根据《东莞市质量强市促进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东质强字〔2024〕08001号）的相关规定，东莞市质量强市促进会于2025年5月27日、28日组织专家对《东莞优品 月饼》、《东莞优品 蔬菜》、《东莞优品 水果》、《东莞优品 复合调味料》、《东莞优品 番茄酱》、《东莞优品 沙拉酱》、《东莞优品 果蔬汁类饮料》、《东莞优品 碳酸饮料》、《东莞优品 能量饮料》、《东莞优品 植物蛋白饮料》、《东莞优品 含乳饮料》、《东莞优品 手提包》、《东莞优品 陶瓷砖》、《东莞优品 儿童乘骑玩具》、《东莞优品 塑胶玩具》、《东莞优品 LED 灯具》、《东莞优品 家用洗碗机》、《东莞优品 扫地机器人》、

《东莞优品 电动牙刷》、《东莞优品 电吹风》、《东莞优品 休闲服装》、《东莞优品 儿童服装》、《东莞优品 床垫》、《东莞优品 木家具》、《东莞优品 沙发》、《东莞优品 手办模型（潮玩）》、《东莞优品 毛绒玩具》团体标准进行立项审查，所申报的团体标准符合立项条件，现批准立项。

请参与起草单位和个人严格按照本协会标准制定工作要求，严把质量关，加强组织协调，增强本标准的适用性和有效性，达成行业内最广泛的公示，确保标准高质量，按期完成标准编制工作。

同时欢迎与标准有关的高校、科研机构、相关企业、认证检测机构、行业从业者、使用单位等单位和个人加入标准的起草制定工作，有意参与标准起草制定工作的请与协会标准管理秘书处。

联系人：周尧臣

电 话：18038368999

邮 箱：896237997@qq.com

